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作为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才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德才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号44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德才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7,98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1,020,000.00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和信验字（2021）第00003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	15,400.31	15,400.31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	信息化建设项目	6,901.10	6,901.10
3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48,800.59
合计		75,301.41	71,102.00

2022年4月26日及2022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按照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编号：2022-024）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17,133.45	12,722.22
2	信息化建设项目	6,901.10	6,901.10
3	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	48,800.59
合计		77,034.55	68,423.91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理财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2、流动性好；3、保本型，其中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 12 个月。

（五）实施方式和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事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建立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德才股份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综上，光大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李建


成鑫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